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贸易公司 2023 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一、贸易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交易背景

厦门港务贸易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统称“贸易公司”）因国际贸易业务的持续发展，外汇收支规模不断增长。国际外汇市场汇率和利率时常起伏不定，给贸易公司经营带来了很大不确定性。因此，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规避外汇市场风险、降低外汇结算成本，已成为贸易公司稳健经营的迫切需求。

二、贸易公司拟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概述

贸易公司本次拟操作的外汇衍生品业务为远期结售汇业务，其基础资产包括汇率、货币等。贸易公司开展的远期结售汇业务，是与基础贸易业务和正常经营周转产生的融资需求密切相关的简单金融衍生产品，用于锁定成本、规避汇率和利率风险，在品种、规模、方向、期限等方面与基础业务相匹配，符合贸易公司谨慎、稳健的风险管理原则。

三、贸易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为提高贸易公司应对外汇汇率的能力，更好的规避和防范相关风险，增强贸易公司财务稳健性，贸易公司有必要根据具体情况适度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

贸易公司主要从事煤炭、纸浆、矿产、金属硅、汽车、酒和化工等产品的进出口及离岸转手贸易，进口业务主要通过国际信用证结算，部分通过T/T结算，从贸易采购合同签订后，即面临汇率波动的风险，如有操作对应头寸的远期售汇业务，在遇到人民币兑外币汇率上升期（即人民币贬值）时，可适当降低汇率波动对进口产品价格的影响；贸易公司从事出口或离岸转手买卖业务有远期外汇收

入来源，在遇到人民币兑外币汇率下降期（即人民币升值）时，会减少未来实际收到的人民币，在合适的时机锁定远期结汇汇率，可适当规避外币收入贬值风险。

贸易公司远期结售汇业务占用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银行额度或自身获得的信用额度，在额度到期或无额度的情况下则缴交一定比例的保证金。贸易公司以自有资金进行远期结售汇业务的交割或反向平仓等到期（前）处理。

四、贸易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主要条款

（一）合约期限

远期结售汇业务合约期限与基础业务期限相匹配，一般不超过12个月或资金需求合同推定的合理期限。

（二）交易对手

交易对手通常为银行类金融机构。

（三）交易方法

交易方法以场外交易为主

（三）流动性安排

以正常的外汇收支业务为背景，交易金额和交易期限与预期收支期限相匹配。

（四）期限及授权

2023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同时授权贸易公司经营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五）履约担保

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港务贸易提供自身信用担保或缴交一定比

例的保证金。

五、贸易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风险分析

贸易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遵循锁定汇率、利率风险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远期结售汇交易操作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一）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也就是汇率波动风险，由于汇率随市场环境波动，远期结售汇交易合约锁定的汇率与到期日的实际汇率的差异将产生交易损益。例如进口业务锁定远期售汇汇率后，如果人民币对外币升值（外币/人民币汇率下降），企业存在机会损失的风险，无形中增加货物进口成本；反之，出口业务锁定远期结汇汇率后，如果人民币对外币贬值（外币/人民币汇率上升），企业已锁定较低的结汇汇率，将减少企业未来的实际人民币收入。

（二）操作风险

在开展远期结售汇交易业务时，如发生操作人员与银行等金融机构沟通不及时的情况，可能错失较佳的交易机会；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报备及审批，或未准确、及时、完整地记录业务信息，将可能导致交易损失或丧失交易机会。

（三）法律风险

企业与银行签订远期结售汇业务总协议及单笔申请，需严格按照协议要求办理业务及占用银行授信额度（或缴交保证金），同时应当关注财务状况、业务经营情况，否则可能出现违约情形造成损失。

六、贸易公司对远期结售汇业务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贸易公司已建立《厦门港务贸易有限公司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决策机制、授权范围、审批程序、操作要点、风险管

理等做出完善的规定，对外汇衍生品业务的风险控制起到了保证作用。

2、贸易公司选择结构简单、流动性强、风险可控的外汇衍生工具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品种与主业经营密切相关，不允许超越规定的经营范围。

3、贸易公司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严格控制远期结售汇业务的交易规模，遵循防范风险原则，在签订合同时严格按照贸易公司预测的收付汇期限和金额进行交易，同时严格按照协议要求办理业务及占用银行授信额度（或缴交保证金），专人跟踪办理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到期（前）处理。

4、为防范汇率波动风险，贸易公司经营层负责远期结售汇业务的统筹管理和风险预警，制定规范的业务操作流程和授权管理体系，统筹外汇衍生业务相关实施计划和交易方案，做好动态跟踪和风险控制工作；贸易公司配备专职人员，明确岗位职责，严格在授权范围内从事远期结售汇交易业务；同时加强相关人员的专业能力培训，提高职业道德素养，并建立异常情况及时报告制度，最大限度的规避操作风险的发生。

5、以贸易公司名义设立交易账户，加强对银行账户和资金的管理，严格按照《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金融衍生品（远期结售汇）管理制度》、公司管理制度进行资金划拨和使用的审批程序。贸易公司须具有与远期结售汇业务相匹配的自有资金，不得影响贸易公司正常经营。

6、定期对远期结售汇业务相关交易流程、审批手续、办理记录及账务信息进行核查，对业务的规范性、内控机制控制的有效性、信息披露的真实性等方面进行监督检查。

7、职能部门主要根据业务部门提交的交易方案、贸易公司融资计划及未来还款安排和上下游合作客户的委托开展相应的远期结售汇业务，若无特殊行情或

明确可接受的成本一般不主动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

七、远期结售汇业务价值分析

依据公开市场报价信息分析确定公允价值后续计量, 确认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

八、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根据贸易公司会计政策, 远期结售汇业务反映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九、结论

通过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 可以锁定未来时点的交易成本或收益, 实现以规避风险为目的的套期保值, 是出于贸易公司稳健经营的需求。贸易公司充分理解远期结售汇交易的特点和潜在风险, 将严格执行远期结售汇贸易的业务操作和风险管理制度, 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6日